

銘傳大學會計學系許美滿教授獎學金

一、本系許美滿教授為鼓勵清寒優秀學生勤勉向學，培植會計人才，特捐贈新台幣伍拾萬元，設置本獎學金。

二、凡本系學生具有下列情形者，得申請本獎助學金。

(一) 家境清寒，符合本校弱勢生資格者。

(二) 大二(含)以上，上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在七十分以上，操行成績七十五分以上者。

三、名額每學年 4 名，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正。

四、得獎學生於領獎後與許教授連繫，以示謝意。

申請時間

111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一截止收件

申請所需文件

1. 申請表(請至會計系所辦公室索取或會計系網頁下載)
2.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影本一份
3. 學生證正反影本(需蓋 111 上註冊章)
4. 須符合學校弱勢助學資格，並請檢附下列文件
 - (1).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殘障手冊影本
 - (2). 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
 - (3). 政府單位發給之社會福利資格證明影本
 - (4). 符合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證明

會計系辦公室公告

111 年 9 月 19 日